1/4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李大友：本院受理(2021)浙0482民初2993号原告徐伟诉被告李大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乍浦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特970号 本院于2021年8月18日立案受理申请人黄党金申请宣告**黄凌龙**失踪一案。申请人黄党金称，黄凌龙，男，1990年12月5日出生，住浙江省永康市象珠镇下山村大兴小区18号，因黄凌龙于2013年12月离家出走且去向不明，家属于2021年6月16日向永康市公安局象珠镇派出所报案，经公安机关通过对黄凌龙轨迹查询，发现黄凌龙在2014年后未有新的活动轨迹。下落不明人黄凌龙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黄凌龙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黄凌龙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黄凌龙情况，向本院报告。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3199号 冯海侠：本院受理原告曹金龙与你离婚后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廉政监督卡。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九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不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6462号 泉山区致善康健康咨询服务中心：本院受理原告徐丽娜与被告泉山区致善康健康咨询服务中心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3231号 孙岩：本院受理的原告泗阳县裴圩精诚汽车修理厂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苏1323民初323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2021)苏1323民初3231号民事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0)苏1323民初5803号 颜志刚、沭阳金泰物流有限公司、邱光军：本院受理的原告黄寿福与你们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5803号民事判决书、(2020)苏1323民初5803号之一民事裁定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2020)苏1323民初5803号民事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0)苏1323民初5797号 颜志刚、沭阳金泰物流有限公司、邱光军：本院受理的原告李立勤与你们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5797号民事判决书、(2020)苏1323民初5797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2020)苏1323民初5797号民事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0)苏1323民初5804号 颜志刚、沭阳金泰物流有限公司、邱光军：本院受理的原告李立勤与你们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5804号民事判决书、(2020)苏1323民初5804号民事裁定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2020)苏1323民初5804号民事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第2675号 崔顺：原告罗强与被告崔顺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311民初2675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马忠顺：本院受理原告胡召召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诉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公告期满后的第2日下午14：0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徐斌：本院受理原告谢昊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公告期满后的第2日下午14:3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574号 胡川江：本院受理兴仁市泛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与胡川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黔2322民初574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黔2322民初49号 四川汇源吉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陈凤明与陈明海、四川汇源吉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兴仁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黔2322民初49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1)皖1282民初4517-4525号 岳海安：本院受理原告王克军等九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1年11月25日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在界首市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界首市人民法院

毛军伟：本院受理的闫丽娟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1003民初122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人民法院

孙士杰、贾留芳：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诉孙士杰、贾留芳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东、刘建豪：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诉杨东、刘建豪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荆香联、荆长雷：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诉荆香联、荆长雷追偿权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欧祖悦、东莞市虎倪深服饰店：本院受理了陈晶诉欧祖悦、东莞市虎门倪深服饰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务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在遂宁市船山区法院开发区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陈昆：本院受理了蒲玉兰诉陈昆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审务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在遂宁市船山区法院开发区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陈继东：本院受理了原告邬玉春诉被告陈继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川0903民初320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陈继东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邬玉春支付货款人民币33 000元及利息，利息的计算方式为：以本金33 000元为基数，自2019年5月1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本金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本案案件受理费625元，由被告陈继东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和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1)苏1283民初3717号 黄斌：本院受理原告施良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283民初371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1)赣0502民初3059号 李芳：本院已受理原告廖秋花与被告李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赣0502民初305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人民法院

2/3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淄博永宝电气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705民初188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朱贺亮：原告李爱兵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0705民初4200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朱谷晖：本院受理许天英诉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含变更)、证据副本、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当事人参加诉讼通知书、鉴定报告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建湖县徐东民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李文华：本院受理原告刘成建与被告建湖县徐东民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李文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苏0205民初107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及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杨易琴：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05民初33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杨易琴应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借款本金29359.61元，截至2021年7月12日的利息3769.99元，逾期还款违约金1124.94元及自2021年7月13日起的利息，诉讼费615元。本判决为终审判决。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无锡伯仕不锈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福海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书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扬州九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王琪：本院受理杨建春诉你方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安镇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程忠凯：本院受理苏日波诉程忠凯、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304民初191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程忠凯：本院受理左广苏诉程忠凯、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304民初19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夏敏：本院受理原告孔令优诉被告寿县财缘饮食管理有限公司(寿县古城小聚饭店)夏敏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422民初9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吴德讲：本院受理蒙秋香与吴德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黔2732民初1374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我院领取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如逾期未领取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丹媛、沈俊婷：原告刘景阳、周淑娟诉你、韩玉凤、沈丽、沈杰、沈明、吴丹媛、沈俊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的期限均为送达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理。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郭闯：本院受理原告孙美义与你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182民初16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胡其龙：本院受理方协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1222民初129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通城县人民法院

全建平：本院受理四川营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和全岸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川1322民初3382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11月24日9时在营山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全建平：本院受理四川营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和李路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川1322民初3386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11月24日10时在营山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6200号 陈文淼、毕海峰：本院受理原告程畅诉你们及陈纯飞、陈文金、陈晓霞、郑元计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11月26日上午09时00分在本院第九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王云：本院受理原告鲍春叶与被告王云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浙0382民初242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大荆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吴先兵：本院受理李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举证通知、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涧溪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马飞：本院受理杨思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1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杨：本院受理徐广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1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栾秀英：本院受理原告徐景辉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本院定于答辩期届满后第3日14时在本院忙牛营子法庭102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辽宁省建昌县人民法院

王海峰：本院受理王江领与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装饰工程分公司、北京森桦建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王海峰劳务合同纠纷(2021)辽0304民初340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三十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海峰：本院受理唐中君与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装饰工程分公司、北京森桦建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王海峰劳务合同纠纷(2021)辽0304民初3402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十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海峰：本院受理刘新安与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装饰工程分公司、北京森桦建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王海峰劳务合同纠纷(2021)辽0304民初3403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二十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海峰：本院受理崔青海与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装饰工程分公司、北京森桦建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王海峰劳务合同纠纷(2021)辽0304民初3404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海峰：本院受理苗克胜与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装饰工程分公司、北京森桦建业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王海峰劳务合同纠纷(2021)辽0304民初340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十五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四十分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李天程、李从海、程连花：本院受理吴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宫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

孙全保：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孙全保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皖0422民初218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5/8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江阴市绿谷超市百货超市、叶春伟：本院受理新吴区仙杰日用杂品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9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文林俞江服装厂(张大江)：本院受理尚清松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28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文林博硕服装厂(张大山)：本院受理尚清松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31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徐新林：本院受理陆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4862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张秀明：本院受理史晨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潘亚平：本院受理马惠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杭州新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市全鑫温室大棚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19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王彪：本院受理南京和安物流有限公司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115民初893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30分在本院汤山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龚能国：本院受理陈耀清、蒋公玉、李国兵、任忠森、吴成青、李榜友、杨世品与苏州嘉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你、刘敬伟、上海嘉实(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七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115民初2263、2264、2265、2274、2275、2277、22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汤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赵萍、梅俊：本院受理游彤与你们返还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1183民初35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文顺：本院受理谷方品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3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固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郭建堂、尚饶芬、周彦宏：本院受理杨建洪与华宁伟兴矿业有限公司、鲍守学、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华宁县人民法院

闻路路：本院受理肖明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八寨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云南省马关县人民法院

吕天桂、深圳市诚卓能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广西卓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提交。定于2021年11月30日9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黄丽梅：本院受理韦权勇与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桂0703民初20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韦权勇(曾用名：韦神忠)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1040元，由韦权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直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提交副本六份，上诉于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兴仁县阳光旅游发展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兴仁市芳苑绿色发展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时间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第三日9时在本院家事审判庭公开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李琼琼：原告陈连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1)豫1102民初14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匡嘉美：原告孙小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2021)浙0381民初8239号，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1年12月9日9时在本院第17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依法缺席进行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王青芳：原告潘美玲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2021)浙0381民初8876号，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提交证件材料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2021年12月14日9时在本院第3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依法缺席进行审判。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鹰潭九隆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原告浙江海卓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案(2021)浙0381民初8550号，现依法向你方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2021年12月13日14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14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江清淑：本案受理尹映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唐显川：本案受理冯选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古成冬：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县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2021)粤1427民初65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诉讼当事人须知、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丘丽萍：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蕉岭县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2021)粤1427民初65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诉讼当事人须知、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曹福忠、张华：本院受理辽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们及罗洪波、赵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115民初1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青阳县华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吴永泉、包剑红、吴军：本院受理原告安徽青阳九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21)皖1723民初1772号应诉通知书、诉状及证据副本、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自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1年12月7日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石凤龙：本委受理申请人大连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你方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方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仲裁申请书及相关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和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公告期满后第17日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请你方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开庭时间为仲裁庭组成后的第9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地点为本委第三仲裁庭。逾期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大连仲裁委员会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俞浩远遗失医师执业证，证书编号110340000011971，发证日期2019年07月24日，声明作废。

郭圣明遗失身份证，证号：370181198104066519，声明作废。

梁展通遗失律师执业证，证号：16229202010193971，现声明作废。

CHANGYANG TECHNOLOGY LTD遗失海洋网联船务(中国)有限公司海运提单一式三份，提单号：ONEYZHOB19819700，船名：YM WISH，航次：031W，声明作废。

上海红星美凯龙品牌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城阳分公司给黄进显开出的质保金叁万元，服务保证金壹千元，票据号ZY19082900221292，sk17110100171577，特此声明

北京成达兴顺商贸中心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106MA011DG350，声明作废。

长兴锋骏纺织有限公司遗失海洋网联船务(中国)有限公司海运提单一式三份，提单号：ONEYSZ1HI0859800，船名：BARZAN，航次：015W，声明作废。

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中心幼儿园食堂遗失北京农商银行礼贤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1000132236303账号0908000103000005889，声明作废。

京狮力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6014121683)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市公安局大兴分局遗失一份北京市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票据号码：0006765151，声明作废。

北京和裕展览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06510265M，声明作废。

北京润泽运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账号：911001010000839072，核准号：J1000021347304，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平谷区新平支行，声明作废。

北京卡奈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2-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18345367L，声明作废。

北京容屹国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78534678Y)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龙淼树森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公司，注册号：110105015226960，声明作废。

北京中农兴邦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12014209833)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110112582580884)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代码：58258088-4)，声明作废。

北京优声天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355948312)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亨如餐饮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北京市小规模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副本遗失，许可证编号：SP205050219953，声明作废。

北京鑫盛隆跃建材门市部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110112604069561，声明作废。

北京世华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7560425840W，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呆熊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1517XW)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南口日日鲜水产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114MA00H8298P)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昊凌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作废公章、财务章、法人：陈艳玲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澳洲青石(北京)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63602515E)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盛泽绿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8MA00C9A94T)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素芊(北京)健康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F0YB5K)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8万元减少至人民币5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真实理想广告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946D25)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承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21CPX6F)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8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大志颐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21A2E9K)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中创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H8QR9W)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66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永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8700240718G)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280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京狮力泰(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6014121683)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施世熊、黄丽辉，清算组负责人：施世熊，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信恒文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64CA93)经公司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柳继坤；清算组负责人：柳继坤。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点视界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9643212T)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张淑萍；清算组负责人：张淑萍。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罗伯特科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3076283B)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理素杰、张炜；清算组负责人：理素杰。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市朝阳东方建筑工程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010510171167XH)，经出资人决定，拟向企业法人登记主管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清算组成员为蔡振海、樊飞、蔡淼、杨晓葵和王志刚，蔡振海任清算组组长。请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市朝阳区将台可儿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1010509964143XG，经理事会决议，拟向单位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久唐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XT111P)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王思，清算组负责人：王思，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经天津市金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决定同意天津市金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河东分公司注销，其债权债务均由我公司天津市金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安排接受，请债权人或利害关系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30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或反馈问题。联系人：王蓓，联系人电话：13602095985。

吊销转注销公告：北京聚莱莉商贸中心(注册号：110102604122723)经经营者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吊销转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翟孟军，清算组负责人：翟孟军，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吊销转注销公告：北京信达科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注册号：1102271728624)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吊销转注销登记，清算组组员：张成、马殿佳、北京信远科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清算组负责人：张成，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请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个体工商户转企业组织形式公告：北京龙鑫美办公家具销售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112L081461380)现拟变更为企业形式，变更后的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北京龙鑫美办公家具有限公司。本人承若变更后若有原个体工商户经营期间未结清的债权债务，仍由本人承担。个体工商户签字：李国忠，2021年9月2日。